

证券代码：831253

证券简称：东进农牧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新强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所属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融资租赁（含售后回租）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需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及授信额度以保证周转资金需求，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预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 2025 年度向融资租赁机构采用融资租赁方式（含售后回租）筹集资金的融资总金额，预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

同意公司为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 2025 年度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公司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为公司或公司的其他所属公司在 2025 年度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同意公司为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 2025 年向融资租赁机构采取融资租赁方式（含售后回租）筹集资金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同意公司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为公司及公司的其他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向融资租赁机构采取融资租赁方式（含售后回租）筹集资金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以上担保方式包括保证、以公司资产作为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方式。同意无关联第三方为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并同意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向为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无关联第三方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反担保金额计入以上担保额度。

同意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2025 年度申请授信、贷款和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公司及所属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授信期限内，授信敞口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执行上述借款计划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上述敞口额度的前提下，决定贷款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相关事宜；且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贷款业务，签署各项授信、贷款合同、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必要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

托人的行为视为公司法人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所属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进行委托理财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业务，签署各项合同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必要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公司法人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奇、曾健君、邓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行为，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现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可能与相关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7,516,700.00 元。其中：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向惠东县南亚水都娱乐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的相关服务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 元；公司向惠东县南亚水都娱乐服务有限公司支

付的场地使用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00 元；公司子公司惠东县西拓食品有限公司向惠东县恒荣农林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厂房）年租金预计为人民币 138,240.00 元；公司子公司赣州市东进农牧有限公司租赁土地给参股公司赣州尚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租金为人民币 18,460.00 元；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于 2025 年年度期间向建华农牧（江西）有限公司购买产品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0.00 元、销售产品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具体的交易根据双方签署相关协议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奇、曾健君、邓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何新强、何燕航、何新良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饲料原材料和生猪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所属公司 2025 年度在合理范围内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奇、曾健君、邓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事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奇、曾健君、邓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324,373,507.85元，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475,521,646.12元。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99,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1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1,979,000.00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奇、曾健君、邓小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